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 （杭州明杰钢构有限公司 300kW/645KWh 储能站项目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

被评价单位名称	杭州明杰钢构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天为〔评〕字 25-04-15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杭州明杰钢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20 日，位于萧山区红垦农场 15 队，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法定代表人庞宏明。经营范围：钢结构及热镀锌加工；经销：金属材料及原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杭州明杰钢构有限公司的储能站位于生产车间北侧，不涉及建筑物，只涉及构筑物 3 台储能柜（100kW/215kwh 高效风冷 PCS 及电池一体机柜），储能柜基础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整板基础。储能系统总容量 300kW/645KWh，以电缆形式接入厂区配电房的一台储能并网柜，储能并网柜接入 3 台 PCS 及电池一体机柜，以 1 回电缆出线接至原厂区 0.4kV 母线。根据《电化学储能电站设计规范》GB 51048-2014，本项目为小型电化学储能电站。</p> <p>储能站为杭州熵储科技有限公司利用杭州明杰钢构有限公司厂区内场地投资建设，产权属于杭州熵储科技有限公司，由杭州熵储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储能电站的运营及维护管理相关工作，双方按能源管理合同约定进行效益分享。</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胡伟	
技术负责人	周玉飞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赵晨	
报告审核人	贝少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胡伟、赵晨、邵东卫、余红光、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胡伟、赵晨、邵东卫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胡伟、赵晨
	时间	2025年4月8日至2025年7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5年7月	